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11-005

2011 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武融平	董事、副总经理	因公出差	通过通讯方式表决
冯苏强	董事	因公出差	通过通讯方式表决

1.3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张海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艺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于清池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海南瑞泽	
股票代码	002596	
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清池	冯文超
联系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迎宾大道488号	海南省三亚市迎宾大道488号
电话	0898-88710266	0898-88710266
传真	0898-88710266	0898-88710266
电子信箱	yqc66888@163.com	wenchaofeng@live.cn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28,143,945.12	527,666,707.32	9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05,363,903.54	392,202,814.31	105.34%
股本(股)	134,000,000.00	100,000,000.00	3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01	3.92	53.32%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21,906,007.81	333,441,929.09	-3.46%
营业利润(元)	39,185,982.66	52,129,651.16	-24.83%
利润总额(元)	42,017,959.54	58,059,533.20	-2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146,219.23	44,394,197.66	-2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2,078,345.52	39,801,461.44	-19.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44	-2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44	-27.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7%	13.51%	-5.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6%	12.11%	-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682,229.18	25,082,703.44	-206.3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0	0.25	-180.00%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323.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751.58	
所得税影响额	-20,201.58	
合计	67,873.71	-

2.2.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0,000,000	100.00%	6,800,000				6,800,000	106,800,000	79.7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0,000,000	100.00%	6,800,000				6,800,000	106,800,000	79.7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3,600,000	23.60%	6,800,000				6,800,000	30,400,000	22.69%
境内自然人持股	76,400,000	76.40%						76,400,000	57.0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7,200,000				27,200,000	27,200,000	20.30%
1、人民币普通股			27,200,000				27,200,000	27,200,000	20.3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0,000,000	100.00%	34,000,000				34,000,000	134,000,000	100.00%

3.2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53,29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张海林	境内自然人	21.75%	29,150,000	29,150,000	
冯活灵	境内自然人	20.11%	26,950,000	26,950,000	
张艺林	境内自然人	10.06%	13,475,000	13,475,000	
厦门宝嘉九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3%	5,000,000	5,000,000	
北京汇金立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3%	5,000,000	5,000,000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3%	5,000,000	5,000,000	
嘉兴嘉昊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6%	4,500,000	4,500,000	
张家峰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9%	2,800,000	2,800,000	
厦门龙泰九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2,500,000	2,500,000	
陈锡伟	境内自然人	0.89%	1,190,000	1,19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长江金色晚晴(集合型)企业年金计划-浦发银行	1,500	人民币普通股
兰州铁路局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	1,500	人民币普通股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交通银行	1,500	人民币普通股
宓楠	1,0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淑平	1,000	人民币普通股
蔡少华	1,000	人民币普通股
周勤国	1,0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志坚	1,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满妹	1,000	人民币普通股
秦舵	1,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张艺林、冯活灵为一致行动人,张海林、张艺林为兄弟关系,冯活灵、陈锡伟为张海林、张艺林二人的姐夫。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其中: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变动原因
张海林	董事长	29,150,000	0	0	29,150,000	29,150,000	0	无变动
张艺林	总经理	13,475,000	0	0	13,475,000	13,475,000	0	无变动
武融平	副总经理	350,000	0	0	350,000	350,000	0	无变动
依成真	副总经理	262,500	0	0	262,500	262,500	0	无变动
于清池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262,500	0	0	262,500	262,500	0	无变动
杨壮旭	监事会主席	70,000	0	0	70,000	70,000	0	无变动
高旭	监事	70,000	0	0	70,000	70,000	0	无变动

§5 董事会报告

5.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建筑材料行业	32,181.49	25,999.35	19.21%	-3.47%	-0.52%	-2.39%
其他业务收入	9.12	0.00	100.00%	25.71%	-100.00%	89.30%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商品混凝土	29,609.88	23,629.49	20.20%	-2.36%	0.17%	-2.01%
新型墙体材料	2,571.61	2,369.86	7.85%	-14.62%	-6.88%	-7.65%
其他	9.12	0.00	100.00%	25.71%	-100.00%	89.30%

5.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三亚市	19,098.98	-5.65%
海口市	4,620.36	-14.84%
琼海市	8,462.15	7.20%

5.3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5.4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受房地产调控政策的影响,会对我公司销售给房地产项目的产品产生一定的影响,致使公司上半年同比减少。

2)受2010年下半年节能减排指标的政策翘尾因素的影响,我公司生产所需要的主要原材料如:水泥、矿粉、粉煤灰等生产企业为完成节能减排指标,减少了生产量,造成这些原材料市场供应不足,价格上涨,自然造成我公司采购成本的上涨。

3新型墙体材料也受上述因素的影响,销售量有所减少,水泥、天然气等价格上涨,导致利润减少。

综上三方面因素,导致我公司今年上半年与上年同期销售收入减少、利润减少。

6、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构成与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5.5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5.6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6.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101.4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商品混凝土-儋州搅拌站	否	7,480.74	7,480.74	0.00	0.00	0.00%	2012年06月30日	0.00	不适用	否
商品混凝土-澄迈搅拌站	否	8,077.45	8,077.45	0.00	0.00	0.00%	2012年06月30日	0.00	不适用	否
儋州新型墙体材料厂	否	5,787.68	5,787.68	0.00	0.00	0.00%	2012年12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澄迈新型墙体材料厂	否	6,374.45	6,374.45	0.00	0.00	0.00%	2012年12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琼海新型墙体材料厂	否	5,647.92	5,647.92	0.00	0.00	0.00%	2011年12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887.34	1,887.34	0.00	0.00	0.00%	2012年10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5,255.58	35,255.58	0.00	0.00	-	-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	否	2,845.91	2,845.91	0.00	0.00	0.00%	2011年08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845.91	2,845.91	0.00	0.00	-	-	0.00	-	-
合计	-	38,101.49	38,101.49	0.00	0.00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超募资金2845.907万元待董事会审议确认用途后再使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5.6.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5.7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适用 □不适用

调整经营计划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下半年的经营计划暂未进行调整。

5.8 对2011年1-9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年1-9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小于30%			
2011年1-9月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为:	-30.00%	~~	10.00%
2010年1-9月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802,240.7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1年受市场调控的影响,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2011年上半年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产品成本比上年同期又较大幅度的上涨。			

5.9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要事项

6.1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6.1.1 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1.2 出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1.3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2 担保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3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6.4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的《招股说明书》中已经披露,2010年12月28日,公司因《商品混凝土购货合同》纠纷向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诉请判令湖南省第六工程有限公司支付其欠付本公司的货款3,404,716.45元及自2010年10月14日起至判决确定付款之日的滞纳金(每天按照未支付货款的1.5‰计算)。2010年12月29日,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以(2011)城民二初字第27号《受理案件通知书》受理。2011年2月9日,湖南省第六工程有限公司向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反诉书》,要求公司赔偿其由于供货不及时造成的误工等经济损失人民币6,623,998元。目前,本案尚在审理过程之中。对于该未决诉讼事项涉及应收帐款,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累计计提坏账准备463,925.74元。

6.5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5.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3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6.5.4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5.5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6.5.6 其他综合收益细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0.00	0.00

6.6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本报告期没有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电话沟通和书面问询。

§7 财务报告

7.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审计

7.2 财务报表

7.2.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06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9,605,803.05	407,237,639.03	45,863,496.08	34,881,257.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40,000.00	640,000.00	1,900,000.00	1,900,000.00
应收账款	247,789,598.68	181,209,625.53	192,863,559.89	150,582,203.42
预付款项	72,065,527.55	49,819,003.31	31,304,469.75	12,085,044.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79,984.22	39,831,815.02	7,640,517.29	37,986,155.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979,079.27	16,624,553.19	15,400,594.33	10,644,736.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62,259,992.77	695,362,636.08	294,972,637.34	248,079,398.87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06,720.94	25,000,000.00	1,116,009.32	2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3,540,337.51	126,763,593.66	166,513,716.29	111,460,092.18
在建工程	23,435,219.23	9,351,309.21	19,224,979.8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9,568,832.08	29,284,921.98	39,375,537.39	28,985,058.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86,950.22	2,386,950.22	2,333,715.82	2,333,715.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45,892.37	3,833,334.08	4,130,111.31	3,276,266.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5,883,952.35	196,620,109.15	232,694,069.98	171,055,132.55
资产总计	1,028,143,945.12	891,982,745.23	527,666,707.32	419,134,531.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900,000.00	61,9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4,666,209.30	70,371,381.40	100,023,951.41	72,693,445.98
预收款项	6,678,459.50	3,209,724.24	7,898,231.16	5,811,050.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70,311.74	967,551.66	1,009,196.85	835,826.11
应交税费	13,746,010.03	8,255,904.83	11,811,550.34	7,828,002.2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060,092.95	10,894,546.97	2,145,355.53	2,316,103.2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45,000.00	345,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00,221,083.52	155,599,109.10	131,233,285.29	97,829,428.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22,558,958.06	21,730,089.58	4,230,607.72	2,740,326.32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558,958.06	21,730,089.58	4,230,607.72	2,740,326.32
负债合计	222,780,041.58	177,329,198.68	135,463,893.01	100,569,754.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4,000,000.00	134,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476,168,640.72	476,168,640.72	129,153,770.72	129,153,770.7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346,998.08	13,346,998.08	13,346,998.08	13,346,998.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1,848,264.74	91,137,907.75	149,702,045.51	76,064,008.1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5,363,903.54	714,653,546.55	392,202,814.31	318,564,776.9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5,363,903.54	714,653,546.55	392,202,814.31	318,564,776.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28,143,945.12	891,982,745.23	527,666,707.32	419,134,531.42

7.2.2 利润表

编制单位: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321,906,007.81	212,406,615.39	333,441,929.09	224,796,967.15
其中:营业收入	321,906,007.81	212,406,615.39	333,441,929.09	224,796,967.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3,410,736.77	192,672,031.02	281,312,277.93	199,374,379.95
其中:营业成本	259,993,458.57	176,382,428.36	261,416,622.06	184,730,324.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45,121.74	1,331,011.29	1,852,359.01	1,142,672.64
销售费用	1,309,365.59	1,058,314.87	993,669.41	815,378.05
管理费用	15,028,367.01	10,872,292.85	14,445,815.05	11,268,188.24
财务费用	828,873.60	757,286.35	558,518.56	412,691.33
资产减值损失	4,105,550.26	2,270,697.30	2,045,293.84	1,005,125.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0,711.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0,711.6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185,982.66	19,734,584.37	52,129,651.16	25,422,587.20
加:营业外收入	3,110,451.59	366,550.00	6,077,990.53	6,077,935.53
减:营业外支出	278,474.71	184,826.53	148,108.49	107,995.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323.71	-21,55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017,959.54	19,916,307.84	58,059,533.20	31,392,527.03
减:所得税费用	9,871,740.31	4,842,408.28	13,665,335.54	7,344,085.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146,219.23	15,073,899.56	44,394,197.66	24,048,441.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146,219.23	15,073,899.56	44,394,197.66	24,048,441.91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2		0.4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2		0.44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32,146,219.23	15,073,899.56	44,394,197.66	24,048,441.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146,219.23	15,073,899.56	44,394,197.66	24,048,441.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下转D31版)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11-003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已于2011年7月31日以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1年8月11日上午9:00在海南省三亚市鹿回头海景大道玛瑞纳酒店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董事张海林、张艺林、于清池、冯儒、毛惠清、白静、王培铭现场出席会议,董事武融平、冯苏强因公出差在外地,采用通讯方式参与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海林先生主持,共有7位董事通过现场表决和2位董事通过通讯表决等方式参与会议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及本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遵照了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编制过程中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2011年上半年度实际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以本次募集资金5,961.4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5,961.40万元,符合维护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本次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以本次募集资金5,961.4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5,961.40万元。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在过去十二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或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风险投资,并承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或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风险投资;同时,公司本次使用超额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行为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将超募资金人民币2,845.907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7.47%)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张海林、张艺林、于清池、武融平、冯儒、冯苏强六名董事候选人的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董事职责的要求,符合董事候选人的条件;各位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方天亮、白静、毛惠清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独立董事职责的要求,符合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条件;各位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切实可行,符合国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整体津贴水平和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进一步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同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税前)每人每年为5万元,同时,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会议及办理公司其他事务所发生的费用应由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原公司章程(草案)条款	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于【】年【】月【】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2011年6月1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400万股,于2011年7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400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3,400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一百七十一条 公司指定【】、【】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报刊;【】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第一百七十一条 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报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第一百七十三条 公司合并,应当由合并各方签订合并协议,并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合并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可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第一百七十三条 公司合并,应当由合并各方签订合并协议,并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合并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可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第一百七十五条 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 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上公告。	第一百七十五条 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 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告。
第一百八十三条 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60日内在【】上公告。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其债权。 债权人申报债权,应当说明债权的有关事项,并提供证明材料。清算组应当对债权进行登记。 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第一百八十三条 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60日内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告。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其债权。 债权人申报债权,应当说明债权的有关事项,并提供证明材料。清算组应当对债权进行登记。 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制定《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备案制度〉的议案》。

同意制定《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备案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同意制定《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对《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做如下修改:

1.修改第四十八条

该条原为:"公司在定期报告披露前十五日内应尽量避免进行投资者关系活动,防止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

现修改为:"公司应当尽量避免在年报、半年报披露前三十日内接受投资者现场调研、媒体采访等。"

2.修改第六十一条

该条原为:"本制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修改时亦同。"

现修改为:"本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修改时亦同。"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对《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第十七条第二款进行修改:

该制度第十七条第二款原为:"公司已在发行申请文件中披露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且预先投入金额确定的,应当在完成置换后2个交易日内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公告。"

现修改为:"公司已在发行申请文件中披露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且预先投入金额确定的,应当在置换实施前对外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8月31日(星期三)上午9:00

2.股权登记日:2011年8月26日

3.会议召开地点:海南省三亚市鹿回头海景大道玛瑞纳酒店

4.会议方式:现场召开

5.是否提供网络投票:否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3、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中审国际鉴字〔2011〕01020138号鉴证报告;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的专项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十五日

附件一:非独立董事简历

1.张海林先生简历

张海林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为2008年8月26日至2011年8月25日。张海林先生1990年毕业于华南农业大学园林专业,1990年至1992年任职于广州市绿化公司,1993年以来,先后创立了三亚大兴实业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2002年创立公司前身三亚瑞泽。张海林先生系海南省第五届政协委员、三亚市第五届政协常委、海南省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海南省民营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三亚市企业家协会常务副会长、三亚市总商会(工商联)副会长、三亚首届十大杰出青年企业家,除任本公司董事长以外张海林先生最近五年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发行人关系
张海林	董事长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大兴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半岛龙湾旅业有限公司	董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琼海大兴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儋州大兴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海棠湾三兰海温泉旅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大兴集团参股公司
		三亚强鑫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兴源旅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福万山热带花园有限公司	董事	张海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康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圣地雅歌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张海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挹翠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兰海云天森林公园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大兴集团参股公司

张海林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的冯活灵先生的配偶的弟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兼总经理张艺林先生的哥哥,除此以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海林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915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21.75%,目前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张艺林先生简历

张艺林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为2008年8月26日至2011年8月25日,并兼任三亚润泽执行董事。张艺林先生1995年毕业于海南大学园林工程专业,1993年以来,先后创立了三亚大兴实业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三亚康美热作开发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三亚康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三亚强鑫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三亚挹翠景观设计有限公司等企业,2002年创立公司前身三亚瑞泽。张艺林先生系海南省节能减排协会第一届理事会副会长、海南省工业经济联合会第三届理事会副会长。除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以外张艺林先生最近五年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发行人关系
张艺林	董事、总经理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大兴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半岛龙湾旅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亚强鑫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监事	张海林、张艺林控制的其他企业

张艺林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的冯活灵先生的配偶的弟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张海林先生的弟弟,除此以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艺林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347.5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0.06%,目前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于清池先生简历

于清池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任期为2008年8月26日至2011年8月25日,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为2009年10月31日至2011年8月25日。于清池先生1989年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投资管理专业,1989年至1991年任职于国家建材局北京新材房地产公司,1991年至1996年任海南中力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1997年至2001年任三亚经纬大酒店财务总监,2001年至2002年任国基海南房地产总公司财务总监,2002年加入公司前身三亚瑞泽,任财务总监。除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以外于清池先生最近五年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于清池先生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于清池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6.25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0.20%,目前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4.武融平女士简历

武融平女士:1950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为2008年8月26日至2011年8月25日。武融平女士1977年毕业于南京化工大学水泥专业,1977年至1981年任贵州水城水泥厂技术员,1981年至1999年历任广西红水河股份有限公司车间技术员、车间主任、技术科长、实验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等职务,1999年至2001年任南宁市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副主任、南宁市科学技术协会副主席,2001年至2003年任深圳晋荣搅拌站办公室主任、总工程师,2003年加入公司前身三亚瑞泽,历任副总经理、站长、实验室主任等职务。武融平女士曾获广西壮族自治区"五一劳动奖章"、"技术革新能手"双奖、"广西自治区优秀妇女突出贡献奖"等荣誉,曾任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八届政协委员。除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以外武融平女士最近五年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武融平女士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份35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0.26%,目前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5.冯儒先生简历

冯儒先生:1960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为2008年8月26日至2011年8月25日。冯儒先生1981年毕业于广东省政法学校,1986年至1988年就读于中山大学法学专业,1981年至1983年任职于佛山地区公安处,1983年至2008年先后任职于江门市公安局、江门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江门市公安局江海分局和江门市公安局蓬江分局,2008年5月份起为自由职业者。除任本公司董事以外冯儒先生最近五年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冯儒先生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6.冯苏强先生简历

冯苏强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为2010年1月15日至2011年8月25日。冯苏强先生先后毕业于天津轻工业学院会计学专业和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管理学专业,1998年起先后任职于河北邢台方圆纺织印染集团公司、河北邢台新世纪会计师事务所、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大连实德集团新监置业有限公司、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北京),长期从事与证券发行相关的审计、投资等工作,2008年加入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业务部总监、利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除任本公司董事及利民化工董事以外冯苏强先生最近五年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冯苏强先生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二:独立董事简历

1.方天亮先生简历

方天亮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金融经济师。方天亮先生2008年获武汉大学经济学专业博士学位,1992年至1999年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湖北省分行,1999年至2002年任侨兴集团财务经理,2002年至2008年任中电通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至今任广东金融学院教师会计系教师,在企业理论和金融经济方面有深入研究和独到见解。方天亮先生于2010年10月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学习,并取得了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方天亮先生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白静女士简历

白静女士:195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律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为2010年1月15日至2011年8月25日。白静女士1987年毕业于河北大学法律专业,1976年至1989年任职于河北民族用品厂,1989年至1995年任职于河北振律师事务所,1995年迄今任海南邦威律师事务所律师。白静女士曾获"海南省诚信律师"、"三亚市巾帼建功标兵"、"三亚市司法行政系统先进工作者"、"三亚市优秀政协委员"等荣誉,兼任三亚市政协委员,政协社会法制委员会副主任。白静女士于2010年1月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学习,并取得了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白静女士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毛惠清女士简历

毛惠清女士:1973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为2010年1月15日至2011年8月25日。毛惠清女士1995年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会计学专业,1995年至1998年任职于三亚市审计师事务所,1999年迄今任三亚诚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副所长,兼任三亚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工作委员会委员。毛惠清女士于2010年1月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学习,并取得了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毛惠清女士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11-004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8月11日在海南省三亚市鹿回头海景大道玛瑞纳酒店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壮旭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5人,监事杨壮旭、陈国文、廖天、吴坚文现场出席会议,监事高旭因公出差外地,采用通讯方式参与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壮旭先生主持,共有四位监事通过现场表决和1位监事通过通讯表决等方式参与会议表决。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及本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反映出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本次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961.40万元置换预先已利用自筹资金投入商品混凝土生产网点建设项目、新型墙体材料生产网点建设项目的资金5,961.40万元。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2,845.907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7.47%)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公司不得进行证券投资或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风险投资。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公司股东张海林提名杨壮旭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股东冯活灵提名陈国文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股东张艺林提名高旭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程序合法合规。经审查,上述3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均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147条关于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禁止性条件。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不得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不得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十五日

附件一:

1.杨壮旭先生简历

杨壮旭先生:1953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为2008年8月26日至2011年8月25日。杨壮旭先生1985年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中文系,1986年至1993年任海南省农垦中专及电大讲师,1993年至2008年历任海南省农垦三亚金城实业开发总公司秘书、海南大东海集团有限公司总办副总经理、三亚迈迪创建有限公司总裁特别助理兼董事会秘书、三亚曙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2008年加入公司前身三亚瑞泽,股份公司设立后,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除任本公司监事以外杨壮旭先生最近五年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杨壮旭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7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0.05%,目前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高旭女士简历

高旭女士:1976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助理工程师,现任公司监事,任期为2011年2月16日至2011年8月25日。高旭女士1998年7月毕业于沈阳农业大学植保系动植物检疫专业,毕业后先后在沈阳金方舟电脑公司、辽阳三丁广告公司、辽宁三耳兔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3年5月进入公司工作,先后任办公室文员、生产调度、调度长、副站长职务,自2008年2月至今任子公司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经理。除任本公司监事以外高旭女士最近五年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高旭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7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0.05%,目前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陈国文先生简历

陈国文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任期为2008年8月26日至2011年8月25日。陈国文先生1993年起先后任职于阳江市汽车维修厂、深圳市永大佳实业公司,从事设备维护及泵送管理工作,2003年加入公司前身三亚瑞泽,历任站长助理、副站长、设备管理部副部长。除任本公司监事以外陈国文先生最近五年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陈国文先生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11-006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瑞泽"或"公司")于2011年8月1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现就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936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400万股,发行价格为12.15元/股,共募集资金41,31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208.5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8,101.49万元。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2011年6月27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中审国际验〔2011〕010200198"《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公司预先使用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

为加快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以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商品混凝土生产网点建设项目、新型墙体材料生产网点建设项目已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审国际监字〔2011〕01020138"号《关于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审验了公司预先投入的商品混凝土生产网点建设项目和新型墙体材料生产网点建设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截至2011年8月10日,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金额为5,961.40万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1	商品混凝土生产网点建设项目	13,864,059.91
1.1	儋州搅拌站	4,181,248.70
1.2	澄迈搅拌站	9,682,811.21
2	新型墙体材料生产网点建设项目	45,749,959.48
2.1	儋州新型墙体材料生产厂	4,181,248.70
2.2	澄迈新型墙体材料生产厂	9,162,811.21
2.3	琼海新型墙体材料生产厂	32,405,899.57
3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4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	-
	合计	59,614,019.39

三、具体置换方案

为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以本次募集资金5,961.4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5,961.40万元。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维护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

四、监事会意见

本次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961.40万元置换预先已利用自筹资金投入商品混凝土生产网点建设项目、新型墙体材料生产网点建设项目的资金5,961.40万元。

五、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拟以本次募集资金5,961.4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5,961.40万元,符合维护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

2、本次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3、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综上所述,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募集资金5,961.4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5,961.40万元。

六、保荐机构意见

1、海南瑞泽本次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专项审核并出具了《鉴证报告》,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并且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2、海南瑞泽预先投入5,961.40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度需要,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海南瑞泽本次募集资金的置换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其他有关部门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海南瑞泽以募集资金5,961.4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独立意见;

3.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4.广发证券《关于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的专项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11-007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瑞泽"或"公司")于2011年8月1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现就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之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936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400万股,发行价格为12.15元/股,共募集资金41,31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208.5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8,101.49万元。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2011年6月27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中审国际验〔2011〕010200198"《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下转D31版)